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2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5767号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胜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鼎胜新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鼎胜新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鼎胜新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鼎胜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鼎胜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鼎胜新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六日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 2018年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434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5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54元，共计募集资金88,01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500.0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5,188.68万元，税款311.32万元，税款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82,51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9.02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0,112.3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98号）。

2.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6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254.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25,4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752.4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709.81万元，税款42.59万元，税款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124,647.60万元，已由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债券发行登记费和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231.1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4,459.0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审验, 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82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 2018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本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 备注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京口支行 | 480671327758 | 61,063.81 | 7.92 | 活期存款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润州支行 | 1104050029200335005 | 19,048.49 | | 已注销 |
| 合计 | | 80,112.30 | 7.92 | |

2.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实际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本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实际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 备注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润州支行 | 1104050029200125771 | 41,300.00 | 501.46 | 活期存款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 32050175863609188888 | | 3.58 | 活期存款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 571902025910203 | 54,100.00 | | 已注销 |
|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 2040000100000547064 | 29,059.06 | | 已注销 |
| 合计 | | 124,459.06 | 505.04 |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和附件2。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因国家连镇铁路项目有偿收回部分公司募投项目“年产5万吨动力电池电极用铝合金箔项目”计划用地及地上建筑物, 为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资源, 发挥公司现有资源的整合

优势,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 2018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将该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由不动产权证为苏 2017 镇江市不动产权第 0045436 号地块变更为同一厂区的不动产权证为苏 2017 镇江市不动产权第 0045383 地块。

(二) 为充分利用募投项目的生产效能,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资源,发挥公司现有资源的整合优势,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决定变更募投项目“年产 5 万吨动力电池电极用铝合金箔项目”部分设备实施的实施地点,由不动产权证为苏 2017 镇江市不动产权第 0045383 地块变更为同一厂区的不动产权证为苏 2022 镇江市不动产权第 0071857 地块、苏 2021 镇江市不动产权第 0077024 地块和苏 2021 镇江市不动产权第 0077069 地块。

(三) 随着公司下游客户纷纷扩增锂电池产能,公司现有电池箔生产能力已不能满足客户未来发展的需求。公司为提升电池箔产能,从而能更好的满足下游市场需求,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经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决定终止实施“年产 6 万吨铝合金车身板产业化建设项目”,将“年产 6 万吨铝合金车身板产业化建设项目”变更为由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联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 80 万吨电池箔及配套坯料项目”,将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变更后的项目投资,公司使用原车身板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联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3。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中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因募集资金的使用投入与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非募集资金使用投入之间存在有机联系,难以单独核算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 (含 20%) 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 2018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 2022 年 9 月 1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 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万元, 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将上述资金 9,0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提前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合计 3,230.00 万元, 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5,770.00 万元。

(二)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经 2022 年 4 月 11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 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9,900.00 万元, 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和 2022 年 4 月 12 日将 5,000.00 万元和 24,9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 2022 年 6 月 1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 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500.00 万元, 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将上述资金 8,5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 2022 年 7 月 20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 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万元, 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将上述资金 4,0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 2022 年 8 月 2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 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万元, 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将上述资金 50,0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 2022 年 9 月 1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 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万元, 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将上述资金 4,0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 2022 年 12 月 15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1,5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将上述资金 11,5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提前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合计 29,485.00 万元，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78,415.00 万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8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 5,777.9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504.6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7.92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77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7.21%。

（二）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 78,920.04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815.1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505.04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78,415.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63.41%。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六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80,112.30 | |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4,839.01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2018 年：58,806.41 | | | | | | | |
| | | | 2019 年：2,564.03 | | | | | | | |
| | | | 2020 年：2,807.82 | | | | | | | |
| | | | 2021 年：2,341.41 | | | | | | | |
| | | | 2022 年：8,319.34 | | | | | | | |
| 投资项目 | | |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注 1] | 实际投资金额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 |
| 1 | 年产 5 万吨动力电池电极用铝合金箔项目 | 年产 5 万吨动力电池电极用铝合金箔项目 | 61,063.81 | 61,063.81 | 55,779.55 | 61,063.81 | 61,063.81 | 55,779.55 | -5,284.26 | 2022 年 12 月 |
| 2 | 偿还银行贷款 | 偿还银行贷款 | 40,000.00 | 19,048.49 | 19,059.46 | 40,000.00 | 19,048.49 | 19,059.46 | 10.97[注 2] | - |

| | | | | | | | | |
|----|------------|-----------|-----------|------------|-----------|-----------|-----------|--|
| 合计 | 101,063.81 | 80,112.30 | 74,839.01 | 101,063.81 | 80,112.30 | 74,839.01 | -5,273.29 | |
|----|------------|-----------|-----------|------------|-----------|-----------|-----------|--|

[注 1]前次募集资金（2018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80,112.30 万元，承诺投资金额为 101,063.81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较承诺投资金额短缺 20,951.51 万元，故偿还银行贷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由 40,000.00 万元变更为 19,048.49 万元

[注 2]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124,459.06 | | | |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7,354.20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52,694.24 | | | |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42.34% | | | | | 2019 年：36,832.40 | | | | | |
| | | | | | 2020 年：2,198.49 | | | | | |
| | | | | | 2021 年：715.13 | | | | | |
| | | | | | 2022 年：7,608.18 | | | | | |
| 投资项目 | | |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项目 [注 2]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注 1] | 实际投资金额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 |
| 1 | 年产 6 万吨铝合金车身板产业化建设项目 | 年产 80 万吨电池箔及配套坯料项目 | 54,100.00 [注 3] | 52,694.24 | 7,291.00 | 54,100.00 | 52,694.24 | 7,291.00 | -45,403.24 | 2025 年 8 月 |
| | | 年产 6 万吨铝合金车身板产业化建设项目 | | 2,100.09 | 2,100.09 | | 2,100.09 | 2,100.09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2 | 铝板带箔 生产线技术 改造升级 项目 | 铝板带箔 生产线技术 改造升级 项目 | 41,300.00 | 41,300.00 | 8,904.05 | 41,300.00 | 41,300.00 | 8,904.05 | -32,395.95 | 2024年12 月[注4] |
| 3 | 补充流动 资金 | 补充流动 资金 | 30,000.00 | 29,059.06 | 29,059.06 | 30,000.00 | 29,059.06 | 29,059.06 | | |
| 合计 | | | 125,400.00 | 125,153.39 | 47,354.20 | 125,400.00 | 125,153.39 | 47,354.20 | -77,799.19 | |

[注1]前次募集资金（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净额为124,459.06万元，承诺投资金额为125,40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较承诺投资金额短缺940.94万元，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由30,000.00万元变更为29,059.06万元

[注2]经2022年7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决定终止实施“年产6万吨铝合金车身板产业化建设项目”，将“年产6万吨铝合金车身板产业化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80万吨电池箔及配套坯料项目”

[注3]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合计金额54,794.33万元，超过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的部分系该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前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之后的余额

[注4]公司“铝板带箔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因受境外内疫情影响，存在募投资项目海外设备选型及采购障碍等原因导致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未达计划进度，并综合考虑产能利用率和下游需求情况，经公司2021年4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决定延长该项目的建设期至2022年12月；2021年下半年以来，受益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电池箔需求规模逐步扩大，公司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持续加快低附加值产线转生产动力电池铝箔，因此公司一分厂产能利用率持续饱和，为了避免“铝板带箔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项目”的大规模实施对于订单交货期的影响，经公司2022年10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决定延长该项目的建设期至2024年12月

附件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 |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 | |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 2020 年 | 2021 年 | 2022 年 | | |
| 1 | 年产 5 万吨动力电池电极用铝合金箔项目 | 尚未建设完成 | 项目建成达产后， 预计年均可实现 利 润 总 额 32,107.06 万元 | 4,650.96 | 12,882.98 | 19,310.42 | 36,844.36 | 逐步投产中 |
| 2 | 偿还银行贷款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3 | 铝板带箔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 尚未建设完成 | 项目建成达产后， 预计年均可实现 利 润 总 额 7,975.39 万元 | 尚未建设完成 | | | | |
| 4 | 年产 80 万吨电池箔及 配套坯料项目 | 尚未建设完成 | 项目建成达产后， 预计年均可实现 利 润 总 额 112,204.43 万元 | 尚未建设完成 | | | | |
| 5 | 年产 6 万吨铝合金车身 板产业化建设项目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6 | 补充流动资金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